

惠来县公路事务中心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惠来县溪西镇交叉口至石化大道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勘察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惠来县公路事务中心位于惠来县南门东路81号，联系电话：0663-6612237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勘察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参与本次公开选取的单位必须具备工程勘察-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、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，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服务单位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位于惠来县溪西镇，路线起点位于国道G228线与省道S337线交叉口，经溪西中学、埔洋新村、山头村，终点位于石化大道，全长约3.346公里。建设内容主要有拆除原侧分带，道路拓宽为四车

		道，主路及辅道路面加铺沥青，新增人行道，完善沿线给水排水、通信、照明、交通安全设施等。 2. 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及技术标准，开展勘察工作，包括测量、地质勘察、物探及后续服务工作等。 3. 服务要求：中选单位所派人员必须熟悉专业性工程勘察、测量技术，具备本项目的工程勘察、测量能力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-30%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本项目按《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》〔2014〕规定计列×下浮率暂定，最终以惠来县财政部门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至质保期满验收合格止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

		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按签定合同约定执行，最终服务金额以惠来县财政相关部门审核金额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

